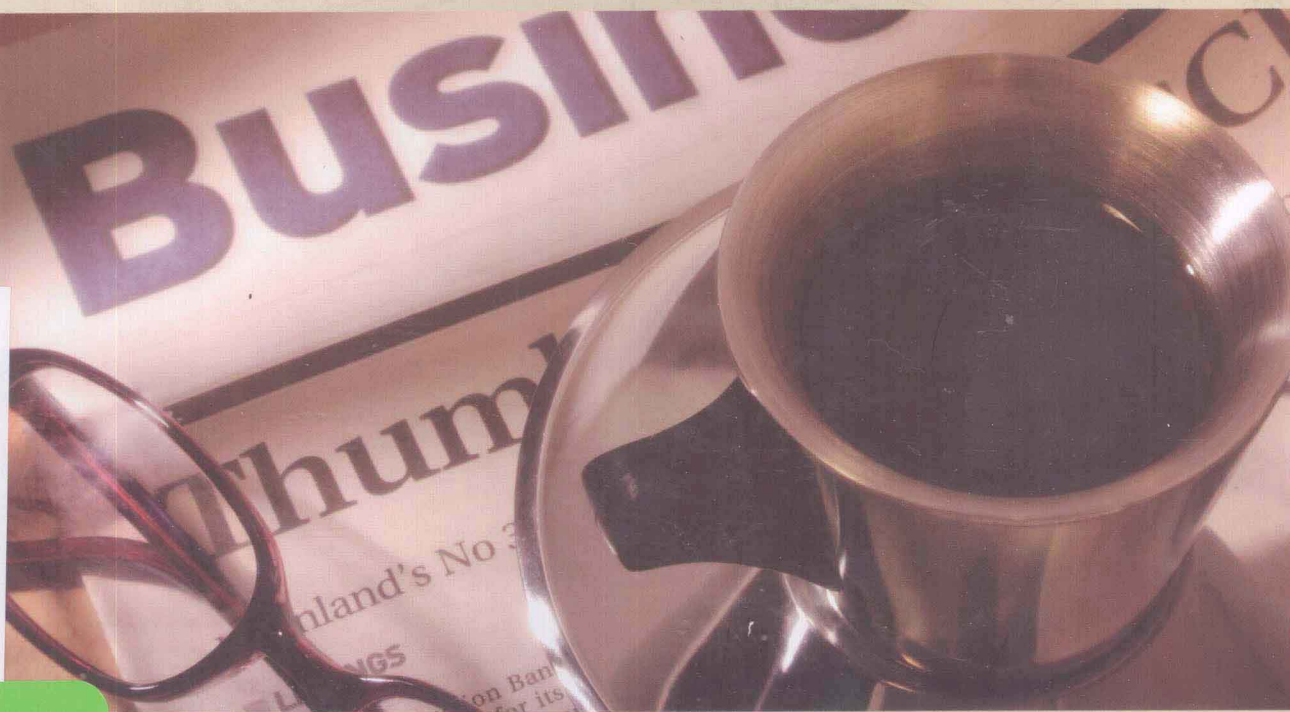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财政学

李汉文 杨颖 主编



科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财 政 学

李汉文 杨 颖 主编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科 学 出 版 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分为四篇共十五章,分别为理论篇、支出篇、收入篇和管理篇。其中,理论篇包括导论、财政的目标、外部性、公共品和公共选择理论五章;支出篇包括财政支出概述、购买性支出、社会保障支出和财政补贴支出四章;收入篇包括财政收入概述、税收基本理论、公债和国有资产管理四章;管理篇包括政府预算管理、财政赤字与财政政策两章。

本书既可作为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各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财会人员及其他经济管理人士的阅读参考资料,还可供企业管理人员培训、学习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政学/李汉文,杨颖主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3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03-038109-5

I. ①财… II. ①李…②杨… III. ①财政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48440 号

责任编辑:兰 鹏 张 凯 / 责任校对:钟 洋

责任印制:阎 磊 / 封面设计:蓝正设计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新科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3 年 8 月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6 3/4

字数:420 000

定价:3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编 委 会

主任委员

蔡绍洪

贵州财经大学

副校长

副主任委员

徐大佑

贵州财经大学

教务处处长

胡华强

科学出版社

副总经理

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岑燕坤

贵州民族大学管理学院

院长

董延安

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院长

杜 滨

贵州大学管理学院

院长

范方志

贵州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院长

黄东兵

贵州财经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管理学院

院长

黄 静

贵州财经大学财政与税收学院

院长

江 能

贵州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副院长

吕 萍

贵州师范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院长

彭 刚

贵州民族大学商学院

院长

王明亮

凯里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院长

王秀峰

贵州大学经济学院

院长

文静华

贵州财经大学信息学院

院长

肖良武

贵阳学院经济与管理科学学院

主任

肖小虹

贵州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院长

杨华蔚

贵州财经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院长



前言

自从公共选择理论被经济学界广泛认可以来，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得到了极大的拓展，作为应用经济学之一的财政学的研究对象当然也会随之发生变化。传统财政学所研究的“政府活动”现在已经可以进一步细化为“政治家、官员、选民和利益集团活动的加总”，原因很简单，任何一个政府都是以上四大政治市场主体内部及他们之间相互博弈的场所，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可以用微观的方式来理解现代财政学。同时，“政府活动”必然也会有许多宏观目标，如经济发展、物价稳定、充分就业和国际收支平衡等，尤其是在宏观经济处于波峰和波谷时更是如此，所以我们当然也可以用宏观的方式来理解现代财政学，而且这种方式较微观的方式更为重要。正因为现代财政学可以用宏观、微观两种方式加以理解，所以财政学现在也可以称为“公共财政学”、“公共部门经济学”及“公共经济学”等，但本书仍然称为“财政学”，因为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名称本身并不重要，况且国内的主流还是习惯称为“财政学”，当然我们也不反对其他称呼。

本书的编写凝聚了贵州财经大学财政与税收学院众多老师的共同努力，具体分工如下：李汉文负责第一章的第一节、第二节、第三节以及第二章、第三章和第四章的编写及全书的统筹；章晓雯负责第五章的编写；梁倩负责第六章和第八章第一节的编写以及同老师们的协调工作；肖远菊负责第七章的编写；杨颖负责第八章第二节、第三节以及第十章和第十一章的编写并通读全书；徐艺负责第九章的编写；谭承友负责第一章第四节、第五节、第六节，以及第十二章和第十五章的编写；刘一欧负责第十三章和第十四章的编写。

本书的出版离不开国内外同仁们的相关研究，也离不开科学出版社刘志男先生的努力，当然更离不开我们所热爱的学生们的鼓励和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李汉文

2013年6月于贵州财经大学斗篷山

目 录

前言

第一篇 理论篇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生活中的财政现象	2
第二节 国家、政府与财政的关系	3
第三节 财政的概念	6
第四节 市场失灵与财政的职能	8
第五节 财政学的发展	10
第六节 财政学的研究方法	13
本章小结	15
复习思考题	15
案例分析	15

第二章

财政的目标	16
第一节 公平	16
第二节 效率	20
第三节 公平和效率的关系	25
本章小结	26
复习思考题	26
案例分析	27

第三章

外部性	28
第一节 生活中的外部性现象	28
第二节 外部性的概念	29
第三节 外部性的种类	30
第四节 外部性带来的效率损失	31
第五节 外部性的治理	32
本章小结	35
复习思考题	36
案例分析	36

第四章

公共品	37
第一节 公共品的定义和性质	37
第二节 公共品的种类	39
第三节 公共品的供给	40
第四节 公共品的需求	50
本章小结	55
复习思考题	55
案例分析	55

第五章

公共选择理论	56
第一节 公共选择理论的概念	56
第二节 政治市场与公共选择理论	58
第三节 财政决策机制	61
第四节 财政决策主体行为	67
本章小结	71
复习思考题	72
案例分析	72

第二篇 支出篇

第六章

财政支出概述	74
第一节 财政支出的概念及分类	74
第二节 财政支出的规模	77
本章小结	84
复习思考题	84
案例分析	84

第七章

购买性支出	86
第一节 购买性支出的性质	86
第二节 购买性支出的经济效应	87
第三节 购买性支出的分类	91
本章小结	105
复习思考题	105
案例分析	105

第八章

社会保障支出	107
第一节 社会保险	107
第二节 社会救助	109
第三节 中国的扶贫开发	114
本章小结	119
复习思考题	119
案例分析	119

第九章

财政补贴支出	120
第一节 财政补贴支出的性质和分类	120
第二节 财政补贴支出的经济效应	123
第三节 我国财政补贴的现状 & 改革思路	128
本章小结	133
复习思考题	133

案例分析.....	133
-----------	-----

第三篇 收入篇

第十章

财政收入概述	136
第一节 财政收入的概念.....	136
第二节 财政收入的分类.....	138
本章小结.....	142
复习思考题.....	143
案例分析.....	143

第十一章

税收基本理论	145
第一节 税制的基本要素.....	145
第二节 税制结构和分类.....	150
第三节 税收原则.....	153
第四节 税收负担、转嫁及归宿.....	158
第五节 税收效应和影响.....	160
第六节 税式支出.....	165
本章小结.....	166
复习思考题.....	166
案例分析.....	166

第十二章

公债	168
第一节 公债发展基本历程.....	168
第二节 公债概念和分类.....	171
第三节 公债市场.....	173
第四节 公债负担、风险与危机.....	176
第五节 公债效应.....	179
第六节 中国公债风险与危机分析.....	184
本章小结.....	187
复习思考题.....	187
案例分析.....	187

第十三章

国有资产管理	190
第一节 国有资产管理概述	190
第二节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194
第三节 国有资产投资运营管理	198
第四节 国有企业利润分配制度	203
本章小结	205
复习思考题	205
案例分析	205

第四篇 管理篇**第十四章**

政府预算管理	208
第一节 政府预算的基本理论	208
第二节 政府预算的编制	216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执行	221
第四节 政府决算与财政监督	229
本章小结	232
复习思考题	233
案例分析	233

第十五章

财政赤字与财政政策	235
第一节 财政赤字	235
第二节 财政政策基本知识	236
第三节 财政政策运行过程分析	242
第四节 财政政策效果及传导机制分析	244
第五节 中国财政政策实践	249
本章小结	251
复习思考题	251
案例分析	252

参考文献	254
-------------------	-----

第一篇 理论篇

第一章

导 论

► 引言

财政是个大家耳熟能详的词汇，但对什么是财政，财政有哪些作用，财政与我们的生活有什么联系，这些问题能准确回答的人却不多。在市场经济下，市场可以通过价格调节经济，为什么还需要政府介入？国家、政府和财政是什么关系？政府财政工作的职能、作用应该表现在哪些方面？这些问题都可以通过财政学的课程得到相关解答。通过本章导论的学习我们将对财政的概念、研究对象，以及财政学的发展历程、研究方法有初步了解。

第一节 生活中的财政现象

“财政”在现代社会是一个常用词汇，它是现实社会中最为普遍的经济现象之一，人们对其并不陌生。财政不仅仅是一个与财政部门、税务部门有关的问题，更是一个与我们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事情。

对于个人而言，从出生开始，我们就享受着政府提供的各种服务。例如，接生我们的医院大多都是由政府提供并经营的。随着我们的成长，接受的各种教育，如就读的小学、初中、高中甚至大学多半也是由政府开办的。大学里，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助学贷款，其在读书期间的贷款利息是由国家财政予以补贴支付的。走上工作岗位后，受伤生病，我们可以享受政府提供的医疗保障服务。如果失业，我们可以领取国家的失业保险金。退休时，我们还可以得到国家给予的养老金。总之，我们的“生老病死”都与政府及财政活动息息相关。

此外，生活中的一些公共品和服务，也由政府提供，如国防、治安、公共设施及义务教育等。在遇到重大天灾人祸时，任何个人、企业都很难独自抵御风险，只有政府的大量财政投入才能抵御灾害，实现社会重建。例如，2003年抗击“非典”的斗争，充分显示了政府和财政的巨大作用。据不完全统计，为抗击“非典”，中央政府投入20亿元人民币，地方政府投入80亿元人民币，这100亿元人民币的财政资金挽救了无数生命，保证

了国人的“自由呼吸”。又如,2008年四川汶川大地震,政府是救灾重建的主体,累计投入3000多亿元财政资金,用短短几年时间就完成了规划浩大的重建工作,让世人震惊。当前我国的道路交通运输业发展迅速,据统计我国高速公路已由2002年年底的2.51万千米增加到2011年年底的8.49万千米,其数量已跃居世界第二。然而,大部分高速公路的兴建都需要政府的财政资金做后盾。同时,我们日常生活所用的水、电、气都是由政府及其管理的企业统一提供的,这些构成了政府的主要财政支出。

政府和家庭和企业一样,要办事就必须有钱,有支出就必须有收入,但与家庭和企业不同的是,政府作为公共权利和公共服务机构,本身收入来源有限,并且其收入主要还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总的来看,政府收入主要包括税、费、利、债四项。税收收入是政府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如我们在买卖各种商品和服务的过程中,我们所支付的价格已包含了各种税款;当我们的收入达到一定水平后,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如果拥有一定数量的动产或者不动产,还要缴纳不同形式的财产税等。费在我们日常生活中也很常见,如高速公路通行费,收看有线电视缴纳的使用费等。利和债也是政府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利主要指国有企业按比例上缴的利润收入,债主要指国家发行债券取得的收入。以上的税、费、利、债构成政府财政收入的主要内容。

可见,我们每时每刻都受到政府经济活动的影响,而政府的各项经济活动都必须由财政预算进行安排。这些活动都是我们生活中的财政学,也是现实社会中最为普遍的经济现象之一。

第二节 国家、政府与财政的关系

国家是一个政治权力机构和公共服务机构,它具有政治、经济、社会公共服务和文化职能,而财政是为国家实施并实现其职能提供财力的,因而说财政是国家的经济行为或者以国家为主体的经济行为。而政府是国家的执行机关和行政机关,国家通过其执行机关和行政机关来实施并实现职能,因此也可以说财政是政府的经济行为。

在我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国家的最高权力机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行使国家立法权,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行政机构,由最高权力机构产生,贯彻执行由最高权力机构指定的法律和通过的决议,并接受最高权力机构的监督。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和企业、居民共同构成市场经济的主体,其中政府的活动是公共行为,企业和居民的活动属于私人行为,在分析政府与市场之间的关系时,将财政看成是政府的经济行为,对表达财政的含义更为明确。

(一) 马克思主义的观点

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它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当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对立的时候产生的,它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

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起源问题的基本论断是:氏族制度的解体是社会内部生产发展的必然结果,国家起源于社会内部基本矛盾的运动。

原始社会不存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没有分裂为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的两个互相对立的阶级,因而也没有一个阶级用来统治和镇压其他阶级的国家机器。原始社会末期,人类生产力的发展,促进了分工和交换的出现,在经历三次社会大分工之后,特别是商业的独立标志着人类社会的分工和交换已经达到相当普遍的程度,经济活动一跃成为人类生活的主要内容,经济利益也上升为决定人际关系的根本因素。分工、交换、利益分化这些因素的出现,使经济因素逐渐取代血缘因素成为决定人类社会制度的主要因素。随着群婚制度向“一夫一妻制”的被迫过渡,个体家庭逐渐取代氏族成为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生产分工日益细化,商品交换日益频繁,人们之间的利益冲突也越来越广泛,越来越深刻。原始的氏族组织和道德力量已经无力应付这一变化,于是就需要有一个第三种力量,它似乎站在相互斗争的各阶级之上,压制它们的公开冲突,最多允许阶级斗争在经济领域内以合法的形式进行。于是,氏族制度被分工及其后果,即社会分裂为不可调和的阶级斗争所炸毁,被新的机关——国家所代替了。

国家一旦出现,它就代替原来的氏族、部落、部落联盟,具有管理公共事务、维护和发展生产等社会职能。但是,国家并不是像表面上所呈现的那样,似乎是整个社会的代表,是超越于社会各阶级之上的调和阶级利益的力量,而是统治阶级对被统治阶级、剥削阶级对被剥削阶级实行阶级压迫和阶级剥削的暴力工具,是为统治阶级利益服务的权力机构。

(二) 社会契约论的观点

社会契约论是17世纪和18世纪最有名的政治理论,其主要代表人物是霍布斯、洛克、孟德斯鸠、卢梭。社会契约论是对国家神权说的直接否定,它的两个基本功用包括:解释国家的起源;规定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相互间的权利和义务。霍布斯、洛克、卢梭三者的“自然状态”和“社会契约”是一脉相承的,他们都以“自然状态”作为事实前提,得出社会契约论的三个版本。

霍布斯的代表作是《利维坦》,他认为国家是人类为了克服自然状态而建立的。自然状态可以简单概括为自然资源匮乏而导致的人与人之间的一种战争,是一种“丛林法则”。在此前提下,霍布斯提出的社会契约便很容易理解,即霍布斯将自然状态的描述过于糟糕和他对秩序的渴望有关,可以简单概括为个人放弃管理自己的权利,赋予某一拥有强大力量者(即利维坦),并承认他的一切行为。由此可见,霍布斯的社会契约还没有脱离神学影响,而且具有专制的特点。但是,不可否认,霍布斯的社会契约论已经提供了西方主权文明的基本逻辑线索,即“自然状态—社会契约—主权文明”。后面的社会契约论的经典作家如洛克和卢梭基本上都是遵循这样的逻辑线索,对社会契约论提出了更加细致、世俗化和适应时代需要的修正。

洛克的代表作是《政府论》,与霍布斯一样,洛克认为国家产生之前,存在自然状态。但这种自然状态,是一种自由和平等的状态,人们自觉依据自然法决定他们的行动和处分他们的财产和人身,自然状态的标志是没有共同的裁判者。洛克将作为理性规则的自然法引入了自然状态之中,并且赋予每一个遵守自然法的人以执行的权力,一定意义上洛克的自然状态已经披上了文明的外衣,尽管还远不够完备。洛克的社会

契约是因为自然状态时时受着战争状态的威胁,所谓的自由与平等由于缺乏保障而极不稳定,自然状态中的每一个人“同其他人协议联合组成为一个共同体,以谋他们彼此间的舒适、安全和平的生活,以便安稳的享受他们的财产并且有更大的保障来防止共同体以外任何人的侵犯”。洛克的社会契约属于有限政府原则,这一原则是以后发展起来的现代宪政的重要原则基础。

卢梭的代表作是《社会契约论》,他对于人类自然状态的认识主要反映在他的另一部著作《论社会不平等的起源》中。在他看来,在真正的自然状态中,人在丛林里健康、自由而平等地生活着。但是,随着文明不知不觉发生以后,自然状态的美好日益遭到破坏。他同时也承认美好的自然状态已经不可能通过从文明社会的简单后退实现,而必须重新设计社会制度。卢梭在这里是美化了自然状态,从批判现实的策略来讲,这种美化可能反映了一种“述古”与浪漫的情怀,借古讽今,以求改变现实。因此,卢梭与霍布斯和洛克都产生了距离,卢梭的社会契约论更关注的是对现实社会制度的整体性改造,这一改造的规范起点就是社会契约,而改造的对象也许可能就是霍布斯或洛克版本的社会契约所要达到的文明社会,具体的社会改革方案反映在卢梭的《社会契约论》之中。卢梭在这本书中首先论证了强力不构成权利的基础,只有同意才构成权利的基础。“即使是最强者也绝不会强得足以永远做主人,除非他把自己的强力转化为权利,把服从转化为义务。”卢梭对于强力的看法与霍布斯是接近的,因为霍布斯同样论证了个体力量不可能作为强力构成稳定的秩序,只是霍布斯更多的是在事实的意义上说明,而卢梭则更进了一步,在合法性或道德的意义上否定强力可以构成权利。卢梭在《社会契约论》中提出了社会契约所要解决的根本问题,即“要寻找出一种结合的形式,使他能以全部共同的力量来卫护和保障每个结合者的人身和财富,并且由于这一结合而使每一个与全体相联合的个人又只不过是服从自己本人,并且仍然像以往一样的自由”。卢梭是要在个体自由的世俗基础之上建立政治共同体的秩序,使得个体的自由不妨碍这种政治共同体秩序的建构,同时已经建立的政治共同体的秩序又不至于危害个体自由,个体的自由与共同体层面的整体的自由是完全一致的。因此,人们高度集合成了一个意志,即“公意”。这是共同体本质意义上的最高意志,而不同于代议制民主程序产生的统计意义上的“众意”。

卢梭反对代议制民主和社会中间组织,主张直接民主和政治参与。因此,在社会契约的具体内容上,卢梭便坚持“每个结合者及其自身的一切权利全部都转让给整个的集体。……我们每个人都以其自身及其全部的力量共同置于公意的最高指导之下,并且我们在共同体中接纳每一个成员作为全体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只是一瞬间,这一结合行为就产生了一个道德的与集体的共同体”。我们看到,尽管卢梭的逻辑是坚持在个人自由的世俗基础上建立政治共同体的秩序,但是他所描述的这一过程却充满了神圣性。如果说霍布斯的社会契约过程充满一种“恐吓气氛下”(这可以理解是为霍布斯所故意制造的)的功利选择,洛克的社会契约过程是人们相对从容的工具理性过程,那么卢梭的社会契约过程则是一次道德的转化,即被文明所扭曲的人性在缔结社会契约的一瞬间,由于个体所拥有的全部都已让渡给一个“道德的和集体的共同体”,并且个人也立即成为整个共同体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于是我们看到,作为共同体成员的每一个人都仿佛立即分享了他们集体表演的“道德转化”的结果。这是一个极其精致的逻辑想象,也因此卢梭的社会契约论实际上成

为三个版本的社会契约论中最富美感的一个,卢梭所提出的整体性的社会改革方案也十分激动人心。后来法国大革命中罗伯斯庇尔的实践,便充分展示了卢梭的社会契约论的巨大冲击力,尽管这种巨大的冲击力常常是破坏性的。

卢梭版本的社会契约论的最大问题在于无法在民族国家的规模上得到政治实现,因为直接民主受到特定时空的限制,只能在“小国寡民”的条件下(如希腊城邦)实现。代议制民主在后来的政治实践中被证明可以较好地解决现代政治共同体的秩序建构问题,同时又能够较好地保护公民的基本权利与自由。对于代议制政府,约翰·密尔在理论上进行了必要的展开,这里不再赘述。

第三节 财政的概念

财政是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财政活动是一种历史悠久的经济现象。纵观我国几千年的古籍,可以看到如“国用”“国计”“度支”“理财”等都是对财政(即代政府理财之道)的记载,而“大司农”“大农令”则是对财政管理部门的记载。据考证,1898年戊戌变法《定国是诏》中就有“改革财政,实行国家预算”,这是我国首次使用“财政”一词。“财政”一词的适用,还是维新派在西洋文化的影响下,间接从日本引渡过来的,而日本“财政”一词则是来源于英文“public finance”一词。辛亥革命时期,孙中山也多次强调要进行财政改革,并且将主管国家收支的部门叫做“财政部”。在美国,相应的财政机构英文用词为“Department of Treasury”,译为金库或者国库,即我国的财政部。自改革开放以来,关于财政的概念,不同的学者在不同的阶段有着不同的定义,如国家分配论认为财政是国家凭借其权力而参与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和再分配的活动;公共财政论则认为财政是为了弥补市场不足而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一系列制度安排的综合;还有的直接认为财政就是政府的收支和管理活动。对财政的理解,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一、对财政的不同理解

(一) 国家分配论的观点

新中国成立初期,受当时特殊的政治经济形势影响,我国财政学理论研究中占主要地位的是从苏联引进的“货币关系论”和在此基础上形成的一些学派。“货币关系论”容易误导人们,所有的货币关系都属于财政,这大大夸大了财政的范围。20世纪50年代末,许廷星从参与资源分配主体的不同把分配关系分为社会经济的分配关系和国家职能发生的分配关系两大类,并在1957年提出“国家分配论”,认为“财政是国家对社会的物质资源的分配。……这种分配在不同条件下,或者表现为实物形态,或者表现为货币形态,但各种形态的实质都是属于社会的物质资料的一种分配。”1964年召开的第一届全国财政理论讨论会闭幕词中总结为: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分配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而形成的分配关系。这初步奠定了“国家分配论”在我国财政学界的主流地位。

“国家分配论”是对一切社会形态的财政所进行的理论概括，它适用于一切社会形态，也就不存在只适用于计划经济，而不适用于市场经济的问题，也不存在过时不过时的问题。“国家分配论”对财政本质问题的研究方面，区别于其他财政思想与观点的最具特色之处在于它以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为依据，通过层层剖析，揭示出财政与国家之间存在着本质联系。“国家分配论”以财政活动满足国家职能的需要作为理论研究的起点，这似乎强调了国家的意志，带有任意性和主观性。同时，国家的需要无穷大，这会导致财政缺乏客观定量，在支出方面陷于随意性和盲目性。因此，“国家分配论”与市场经济的内在逻辑中必须强调发挥市场在经济中的基础性作用。

（二）公共财政论的观点

公共财政学，是以政府为研究对象的经济学分支，即研究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的行为。它是一门研究与政府预算有关的组织政府收入、安排政府支出、提供公共品、矫正市场失灵、调节资源配置及收入分配等方面，概括和分析政府经济行为的一门应用经济学。从其发展历史来看，分为早期的公共财政学和 20 世纪 30 年代大危机以来的现代公共财政学。

早期的公共财政学理论范围还限定在政府的某些职能范围上，如亚当·斯密根据政府的管理范围和职能确立的财政学理论框架里，将财政学主体限定在公共安全、公共收入、公共服务、公共工程、公共机构及公债等范围。挪威的维克塞尔和瑞士的林达尔将政府预算的支出过程和税收收入结合起来，并将公共部门的决策过程看成是一个政治的集体选择过程，进而分析公共部门供求之间的均衡。这些理论为后来现代公共财政学的研究奠定了基础。

20 世纪 30 年代以后，随着政府广泛干预经济活动，公共财政活动的范围扩大到对市场失灵的矫正、提供公共品、组织政府收入、安排政府支出、调节资源配置与收入分配及稳定宏观经济等方面。公共财政理论认为财政是为了弥补市场不足而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一系列制度安排的综合，是建立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政府财政，所面对的是由私人部门经济和公共部门经济组合起来的混合经济，并从市场失灵出发，界定政府的经济活动范围和职能。

改革开放以后，尤其是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引进和吸收英美等国的财政理论，并结合我国的具体国情，我们认为公共财政不仅要矫正市场失灵，同时还要培育市场、弥补“市场残缺”，建立完整的市场体系；不仅要在收入领域通过经济和法律的手段调节收入差距、促进社会公平，还要在生产领域进行一些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的投入，提高国有企业的经济效率；同时，还要运用财政政策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和协调发展。

二、本书对财政的界定

本书参照美国财政学家哈维·罗森的观点对财政进行如下界定：财政（public finance）也称公共部门经济学或公共财政学，是以政府的收支活动及其对资源配置与收入分配的影响为主要研究对象的一门学科。